

#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桐君阁发〔2013〕244号

签发人：袁永红

## 关于规范单位往来等科目核算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为进一步梳理、理顺单位间的往来关系，准确披露上市公司会计信息，现将单位往来及营业外收入等科目核算规范如下：

### 一、应收账款

1、各单位在核算往来单位的债权债务时，应从全局系统中选择单位名称挂账，避免同一科目下同一单位出现几个名称挂账的情况；

2、在涉及与往来单位发生的采购、销售、资金及其他往来时，对于同一个单位，同时涉及债权和债务的（既有应收类业务又有应付业务时），统一将核算内容归集在“应收账款”科目中核算；

3、在“应收账款”科目下设置“应收账款——采购——XX单位、应收账款——销售——XX单位、应收账款——让利款——XX单位、应收账款——价外收益——XX单位、应收账

款——广告促销款——XX 单位、应收账款——资金往来款——XX 单位、应收账款——其他往来——XX 单位”等二级和三级明细科目核算。月末将该科目的所有明细汇总后，根据科目余额方向确定是应收账款还是应付账款，再填报在会计报表对应的科目中。今后凡填制内部各类报表时，必须按债权债务相互抵消后的余额填列。现将具体业务举例如下：

1) 向往来单位采购时，

借：材料采购（在途物资）或库存商品

应交税费——应交增值税（进项税额）

贷：应收账款——采购——XX 单位

2) 向往来单位付款时，

借：应收账款——采购——XX 单位

贷：银行存款

3) 向往来单位销售时，

借：应收账款——销售——XX 单位

贷：主营业务收入

应交税费——应交增值税（销项税额）

4) 往来单位销售回款时，

借：银行存款

贷：应收账款——销售——XX 单位

5) 计提往来单位让利或价外收益等时，

借：应收账款——让利款——XX 单位

贷：主营业务成本/其他业务收入

6) 往来单位资金划拨或其他往来时

借：应收账款——资金往来款（或其他往来）——XX 单

位

贷：银行存款等

或：借：银行存款

贷：应收账款——资金往来款（或其他往来）——XX

单位

7) 报表填列:

月末结账后,根据应收账款各明细科目余额汇总后,若为借方余额,则在相关报表中填列在对应的“应收账款”项目中,为贷方余额,则填列在对应的“应付账款”项目中;

4、各单位应指定专人负责与往来单位的对账工作,尤其应重视内部单位对账,确保每季度对账一次,并及时处理未达账项,在每季度经营财务分析资料中阐述对账开展情况。

二、营业外收入

各单位记入“营业外收入”科目的内容只能包括: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(含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和无形资产出售净收益)、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、债务重组利得、政府补助(含补贴收入和拆迁补偿收入)、盘盈利得、捐赠利得、罚款收入、废旧包装材料收入。除上述规定内容之外的其他任何收入均不能记入该科目核算。

特此通知,请各单位遵照执行!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

2013年5月17日



---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3年5月17日印发

拟稿:侯欣

校核:陆晔

---